



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2688)



2006

interim report
中期業績報告

新奧燃氣 控股有限公司

2006 年中期業績報告

目錄

2	財務及經營資料摘要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獨立審閱報告	33	其他資料
9	簡明綜合收益表		
1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財務及經營資料摘要

致股東：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欣然宣佈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內」）未經審核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35,853,000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16,703,000元（經重列）比較，增加人民幣19,150,000元，增幅為16.4%。

財務及經營資料摘要

本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績與營運數字與去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未經審核)	2005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增加 (減少)
營業額 (人民幣)	1,450,162,000	853,601,000	69.9%
毛利 (人民幣)	508,325,000	299,701,000	69.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	135,853,000	116,703,000	16.4%
每股盈利—基本 (人民幣)	14.8 分	13.3 分	11.3%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	33,615,000	31,446,000	6.9%
可供接駁住宅用戶	11,205,000	10,482,000	6.9%
期內新增接駁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194,787	123,799	57.3%
—工商業用戶	603	516	16.9%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601,412	438,739	37.1%
累積已接駁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1,783,150 ⁽¹⁾	904,791 ⁽²⁾	97.1%
—工商業用戶	4,670 ⁽¹⁾	2,553 ⁽²⁾	82.9%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3,367,699 ⁽¹⁾	1,662,800 ⁽²⁾	1.0 倍
累積已接駁管道燃氣 (包括天然氣) 用戶：			
—住宅用戶	2,174,193	1,234,652	76.1%
—工商業用戶	5,185	3,074	68.7%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4,051,134	1,733,791	1.3 倍
天然氣氣化率	15.9%	8.6%	—
管道燃氣 (包括天然氣) 氣化率	19.4%	11.8%	—
住宅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 (立方米)	158,266,000	96,460,000	64.1%
工商業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 (立方米)	324,878,000	120,619,000	1.7 倍
液化石油氣銷售量 (噸)	24,697	22,799	8.3%
汽車加氣站	47	8	39 個
天然氣儲配站	73	59	14 個
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 (公里)	8,446	6,581	28.3%

附註：

1. 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619,048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1,412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662,707立方米）。
2. 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146,314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522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65,947立方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燃氣管道之建造

期內，燃氣接駁費收入達到人民幣 583,036,000 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幅為 41.9%，佔整體收入 40.2%。住宅用戶及工商業用戶的平均接駁費分別為人民幣 2,628 元及 288 元（每立方米），與 2005 年比較，住宅用戶平均接駁費持平，工商業用戶平均接駁費則有所上升。本集團去年接駁大量用氣量大的工商業用戶，所給予的接駁費折扣優惠較大，2006 年上半年接駁的工商業用戶用氣量較為平均，所以工商業用戶的平均接駁費有輕微上升，而工商業用戶是主要用氣客戶，增加工商業用戶能大大提高未來的用氣量，從而提供可靠而穩定的收入及現金流基礎。

本集團繼續發揮其行業經驗和良好管理的優勢，使接駁用戶數量持續地增長。新增的管道天然氣住宅用戶和工商業用戶的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與去年同期的新增量比較分別有 57.3% 和 37.1% 的增長。

西氣東輸長輸和分支管道、忠武線和陝京二線的相繼成功通氣，再加上試運行的深圳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及其他興建中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本集團預期將有更多管道天然氣氣源。充足的氣源供應將有利接駁更多住宅及工商業用戶，加強本集團長遠及穩定的收入。

燃氣銷售

期內，管道燃氣銷售收入達到人民幣 696,170,000 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有 1.1 倍的增長，佔整體收入 48.0%。管道燃氣銷售量亦有 1.2 倍的增長。

管道燃氣銷售有如此大幅增長，顯示本集團戰略的成功，只以既有或規劃有穩定天然氣氣源的燃氣項目為市場拓展目標，可以支持持續增長的大量燃氣銷售；亦可使本集團以管道天然氣逐步取代在收購其他燃氣公司時一併接收而利潤率相對較低的管道煤氣和液化石油氣用戶，在 2006 年上半年便已將 169,767 戶住宅用戶和 205 個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108,289 立方米）由管道煤氣和液化石油氣用戶改裝成管道天然氣用戶，使售氣成本進一步下降，並提高燃氣銷售利潤率。另外，管道燃氣銷售的增長亦充分展現本集團有能力大力提高項目城市氣化率，成功獲取更多長期而穩定的燃氣銷售收入。

本集團積極在現有的燃氣項目和其他潛質優厚的城市發展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加氣站」）業務，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共取得 165 個加氣站的政府批文，其中有 15 個加氣站已建成並投入營運。本集團於 2006 年 5 月成功收購上海九環汽車液化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九環液化氣」）及上海九環汽車天然氣發展有限公司（「九環天然氣」），該兩家公司分別經營 28 個液化石油氣加氣站及 4 個壓縮天然氣加氣站，而該兩家公司佔上海市汽車加氣站的市場份額龐大，使本集團能在上海擁有龐大的汽車加氣站網絡，為加氣站業務的發展以及打入上海市場踏出重要的一步，亦使本集團的汽車加氣站總數增加至 47 個。加氣站業務一方面是本集團利用擁有氣源優勢，另一方面可擴大現有項目規模效益，預計加氣站業務將會成為本集團未來增加長遠售氣收入的重要渠道之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瓶裝液化石油氣收入達人民幣 129,529,000 元，佔整體收入 8.9%。

毛利率及純利率

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及純利率（少數股東權益後）分別為 35.1% 及 9.4%，與去年同期比較毛利率持平，純利率則有所下降。

純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因為本集團獲取的項目城市由中小型轉向中大型，少數股東佔大型燃氣項目公司的股權比例較高，而大型項目利潤佔集團整體利潤比例隨著該等項目日趨成熟而增加，少數股東所佔的利潤亦從去年同期的 22.7% 增加至本年的 23.2%。而另一下降的原因是隨著項目城市漸趨成熟，前期的稅務優惠亦逐漸到期，本集團的有效稅率由去年同期的 5.2% 增加至 12.7%。

最後使純利率下降的原因是隨著新採用的會計標準生效，使上半年本公司授予管理層的購股權需要作出相等於約人民幣 30,317,000 的費用入賬，而該費用實質上並不是現金費用支出，而是以儲備形式記入股本儲備。

另外因為本集團為債項所做的利率對衝交易，亦因新採用的會計標準而需要計提相等約人民幣 35,061,000 元的非現金費用，而該費用亦只是增加流動負債的衍生金融工具債項，現時並未對本集團構成任何實質費用。該利率對衝交易所產生的非現金費用，實際是市場利率變化和市場對未來利率變化的預期所產生的，而隨著市場未來利率走勢及市場對未來利率看法的持續變動，該利率對衝交易的公平價值亦會隨之而變動。本集團在債項的利率對衝交易當中，實際上在上半年已收取 4,375,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34,981,000 元）的現金，使 200,000,000 美元債券的有效利率從 7.375% 降至 3%，亦同時使利率對衝交易在收益表中沒有影響，充分證明本集團利率對衝交易的有效性。本集團在對衝交易當中採取安全的結構性產品，並以對衝利率風險而非投機為主要目的。

最後新採用的會計標準亦使本集團在去年上半年的利潤增加一筆相等於人民幣 5,993,000 元的收入，而該收入主要來自業務併購時所確認的無形資產，亦非現金收入。該收入使去年利潤數字重列，從原來的人民幣 110,710,000 元增加至人民幣 116,703,000 元，並與本年利潤增長比較時增加去年利潤基數，使本年的利潤增長率從 22.7% 下降至 16.4%。

新項目

期內，本集團獲得以下四個新的管道燃氣項目：

省份	城市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
福建	南安	383,000
福建	惠安	141,000
福建	石獅	102,000
福建	晉江	364,000

在 2005 年度，本集團開始戰略調整，減少獲取新項目的數量，從過往獲取大量的新管道燃氣項目，轉為大力提高現有項目的氣化率，以及發展能幫助長遠天然氣銷售的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時本集團整體氣化率僅得 19.4%，按本集團過往的經驗，氣化率最高可達到 70% 至 80%。即使本集團未來減慢獲取新項目的速度和減少獲取的數量，在中國經濟高增長的帶動下，本集團在未來幾年相信能高速提高住宅用戶的氣化率和工商業用戶的用氣量，使本集團仍然維持高速的增長，加上本集團所覆蓋的可接駁城區人口已達到規模效益，未來長遠的收入隨著接駁率的提高及汽車加氣站的建設而得到保障，所以本集團未來會更有彈性只選取一些高質量、高回報或有發展策略需要的項目。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由去年 6 月底的 31,446,000 人增加至 2006 年 6 月底的 33,615,000 人，增幅為 6.9%，使本集團成為在中國覆蓋可接駁城區人口最多的城市燃氣專業營運商之一。

人力資源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 11,236 名，其中 8 名駐於香港，與去年同期比較多出 15.0%。本集團員工人數增加，是配合本集團獲得的新項目城市。員工的酬金都是按照市場水平釐定，福利包括花紅、退休福利及購股權計劃。

財務資源回顧

資產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相等於人民幣 1,791,710,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784,055,000 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 3,935,491,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547,202,000 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股本比率）為 79.7%（2005 年 12 月 31 日：75.4%）。

根據與世界銀行下屬私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公司簽訂的 25,000,000 美元貸款協議，本公司、王玉鎖先生（「王先生」）及借款人（即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皆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於 2004 年 5 月 18 日簽訂股權保留協議，據此，王先生同意，只要借款人尚欠國際金融公司據貸款協議或與貸款協議有關的到期應付或將到期應付而尚未繳清的欠款，彼與趙寶菊女士（「趙女士」）會合共直接持有，或彼與趙女士須於任何時間共同持有 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前稱 Easywin Enterprises Limited）（「新奧國際」）所有股權而透過新奧國際間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35% 的股份。王先生及趙女士為新奧國際的實益及法定持有人，分別持有新奧國際的 50% 權益。新奧國際及王先生合共在 2006 年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 36.5% 股權。

五年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在 2004 年 11 月 15 日發行本金總額 550,000,000 港元為期五年的可換股債券，該債券為零票息，發行價為 100%，而贖回價則在 106.43%，即實際有效年利率為 1.25%。在發行日期 2.5 年後，債券持有人可強制本公司贖回該債券，惟債券持有人若不行使強制贖回權利，則須持有該債券至到期或在期間行使換股權。債券持有人可在 2004 年 12 月 15 日至 2009 年 11 月 15 日期間行使換股權以換取本公司面值 0.1 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本公司有權選擇發行股份或以現金代替股份予債券持有人。債券發行時的每股普通股股份換股價為 5.4375 港元，然而發行後如出現有攤薄影響的事項，換股價格需因應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261,970,0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269,672,000 元）的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本公司 48,178,380 股普通股股份，剩餘 288,030,0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296,498,000 元）的可換股債券仍未轉換。若餘下的可換股債券全數轉換為股份，則可轉換為約 52,971,034 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等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5.65%。

七年期 7.375% 定息債券

於 2005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總額 200,000,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1,614,040,000 元）的七年期債券，發行價及贖回價均為 100%，由擔保人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擔保人公司全部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為透過附屬公司經營的控股公司。債券的息率是 7.375%，每半年付息一次。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來源為營運現金流、流動資產、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要。

借貸結構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 3,935,491,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547,202,000 元），其中包括 288,030,0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296,498,000 元）零息可換股債券，225,000,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1,799,010,000 元）的貸款及債券，以及 9,539,0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9,920,000 元）的按揭貸款；除可換股債券為零票息及 200,000,000 美元債券為定息外，其他美元貸款及港元按揭貸款以浮動息率計算，其餘則為項目公司在國內當地銀行及其他的人民幣貸款，以固定息率計算，作為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人民幣 99,148,000 元的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人民幣 79,144,000 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人民幣 489,647,000 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已為美元債券簽定利率交換協議。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利率走勢作出緊密監控，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調整。所有本集團的利率對衝交易以對衝利率風險而非投機為主要目的。

或然負債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有或然負債人民幣 99,960,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77,000,000 元）。或然負債主要是本集團對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的銀行貸款作出擔保。

資本承擔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中關於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性支出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3,804	15,227
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之資本承擔		
— 已訂約但未撥備	58,379	161,390
	102,183	176,6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已作出調整，從過往獲取大量的新管道燃氣項目，轉為大力提高現有項目的氣化率，發展能幫助長遠天然氣銷售的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以及構建城市周邊城鎮的能源分銷渠道，以令本集團能長遠持續擴展業務。本集團所覆蓋的可接駁城區人口已達到規模效益，未來長遠的收入隨著接駁率的提高及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的建設而得到保障，所以本集團未來會更有彈性地只選取一些高質量、高回報或有發展策略需要的項目。

本集團在未來幾年相信能高速提高住宅用戶的氣化率和工商業用戶的用氣量，使本集團仍然維持高速的增長。本集團的住宅用戶氣化率從去年 6 月 30 日的 11.8% 增加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 19.4%，而工商業用戶的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亦由 1,733,791 立方米增加至 4,051,134 立方米，充分顯示本集團在行業上的經驗和提高氣化率的能力。

隨著本集團的氣化率逐步提高，燃氣銷售量會隨之而上升，氣源將成為本集團以致整個行業的關鍵所在，所以本集團在 2002 年開始投資上游氣源，除了在當時江蘇省唯一的天然氣氣源有合資項目外，本集團亦在廣西瀕洲島投資液化天然氣項目，該項目在本年度正式開始投產，成為中國第四家液化天然氣工廠，為本集團在廣東和廣西的項目供氣。本集團旗下公司亦成功獲得國家商務部核准，成為中國第四家擁有天然氣及其他能源進出口權的企業，使本集團可從海外洽商進口能源以增加本集團的氣源供應。

本集團亦在本年度投資於煤氣化項目，在內蒙古的鄂爾多斯參與興建年產量達 400,000 噸的二甲醚項目。除了天然氣以外，二甲醚亦是清潔能源，能直接取代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煤氣化項目預計在三年後投產，屆時本集團將擁有更多自身的氣源。二甲醚除了作為天然氣的後備氣源以保障現有燃氣項目的供氣外，同時亦可保障未來新項目的氣源及為本集團提供更多的燃氣銷售收入。目前，該項目已由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核准，並成功獲得世界銀行下屬私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公司入股及融資。

中國首個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亦預計在 2006 年下半年在深圳市完成並通氣，本集團的最大項目城市東莞亦會因此而得益，使本集團氣化率和燃氣銷售量進一步提高。隨著未來有更多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及長輸管道落成，預計將有更多更充足的氣源保障，使本集團的燃氣項目氣化率及售氣規模有進一步的增長。

本集團相信在諸多有利條件下，未來的業務發展前景將更為可觀，氣源保障能力亦將進一步提高，今後業務擴張時項目選擇的彈性將增多。相信隨著本集團的戰略調整，全面信息化管理和業務流程優化項目的啟動，將促進本集團收入提升、成本降低及有更好的風險監控，使資源更有效地利用，發揮本集團在行業中的領導優勢，在未來幾年逐步從高增長公司轉型到公用事業型公司，除了把投資風險降至最低外，亦使全體股東的利益最大化。

Deloitte. 德勤

獨立審閱報告

致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受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委託審閱載列於第 9 頁至第 32 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須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申報」及其他相關規定編製。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乃董事之責任，並已由彼等審批。

根據吾等接受委聘的協定條款，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的結論，並將此結論僅向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工作

吾等之審閱工作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核數準則第 700 號「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範圍主要包括對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運用分析性程序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分析，並據此評估財務報告中所依據之會計政策及列報形式是否一致及貫徹地運用（除非已在中期財務報告內另作披露）。審閱工作並不包括審計程序如測試內部監控系統及核實資產、負債及交易活動。由於審閱之工作範圍較審核工作少很多，因此祇能提供較審計工作為低之確定程度。故吾等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並不構成審計工作），吾等並不察覺須對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任何重大修改。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06 年 9 月 20 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附註	2006 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5 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450,162	853,601
銷售成本		(941,837)	(553,900)
毛利		508,325	299,701
其他收入	4	57,207	43,995
銷售開支		(25,735)	(14,574)
行政開支		(196,168)	(129,50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35,061)	4,953
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30,317)	—
其他開支		(23,096)	(10,1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388	(85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4,154	280
財務費用		(69,993)	(34,504)
除稅前溢利	5	202,704	159,372
稅項	6	(25,752)	(8,347)
期內溢利		176,952	151,025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5,853	116,703
少數股東權益		41,099	34,322
		176,952	151,025
股息	7	—	—
每股盈利	8		
基本		14.8 分	13.3 分
攤薄		14.3 分	12.9 分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0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0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及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237,870	3,534,973
預繳租賃付款		371,938	269,882
投資物業	9	71,602	71,602
商譽	10	178,105	132,789
經營權	11	235,816	54,481
客戶基礎	12	29,190	2,79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180,289	71,66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3	249,586	235,43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4	83,000	57,00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4	69,000	—
可供出售投資		7,100	2,600
投資於合資公司之已付按金		54,440	264,602
		5,767,936	4,697,812
流動資產			
存貨		140,194	115,713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742,623	579,423
預繳租賃付款		5,936	5,776
衍生金融工具		3,422	5,504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96,297	216,28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8,649	52,731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3,327	40,11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71,871	52,1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62,9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91,710	1,621,092
		3,094,029	2,851,725
流動負債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017,074	729,904
衍生金融工具		82,641	49,662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57,247	183,07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51,980	90,826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0,431	4,92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7,359	19,796
應付稅項		34,492	37,439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內到期	17	489,647	566,457
		1,950,871	1,682,082
流動資產淨值		1,143,158	1,169,643
		6,911,094	5,867,4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99,375	95,819
儲備		2,590,548	2,241,90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689,923	2,337,726
少數股東權益		716,256	527,406
		3,406,179	2,865,132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17	1,604,794	961,083
可換股債券	19	281,420	448,933
擔保票據	20	1,559,630	1,570,729
遞延稅項		59,071	21,578
		3,504,915	3,002,323
		6,911,094	5,867,45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可換股									少數		合計
	債券—		購股權		特殊儲備	法定儲備	物業		累積溢利 (經重列)	合計 (經重列)	股東權益 (經重列)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權儲備	儲備			重估儲備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2005 年 1 月 1 日	91,954	1,070,309	53,896	—	1,167	44,350	21,053	—	637,067	1,919,796	438,288	2,358,084
轉發至投資物業時直接於股權確認 之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	—	—	—	—	—	—	2,985	—	—	2,985	—	2,985
期內溢利	—	—	—	—	—	—	—	—	116,703	116,703	34,322	151,025
期內確認之收入及費用總額	—	—	—	—	—	—	2,985	—	116,703	119,688	34,322	154,010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a)	2,343	50,746	—	—	—	—	—	—	—	53,089	—	53,089
少數股東資本注資	—	—	—	—	—	—	—	—	—	—	29,566	29,56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550)	(550)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	(13,378)	(13,378)
轉發至法定儲備 (附註b)	—	—	—	—	—	15,369	—	—	(15,369)	—	—	—
於 2005 年 6 月 30 日	94,297	1,121,055	53,896	—	1,167	59,719	24,038	—	738,401	2,092,573	488,248	2,580,8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可換股		購股權	物業	少數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債券- 股權儲備	儲備	特殊儲備	法定儲備	重估儲備	換算儲備	累積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1月1日												
— 原本呈列	95,819	1,200,265	46,099	-	1,167	70,681	19,745	9,566	888,747	2,332,089	518,779	2,850,868
— 前期收購之資產之公平價值調整(附註22)	-	-	-	-	-	-	-	-	5,637	5,637	8,627	14,264
— 經重列	95,819	1,200,265	46,099	-	1,167	70,681	19,745	9,566	894,384	2,337,726	527,406	2,865,132
於股權中直接確認海外業務換算而產生之差額	-	-	-	-	-	-	-	11,962	-	11,962	-	11,962
期內溢利	-	-	-	-	-	-	-	-	135,853	135,853	41,099	176,952
期內確認之收入及費用總額	-	-	-	-	-	-	-	11,962	135,853	147,815	41,099	188,914
就可換股債券換股而發行股票並從可換股債券股權儲備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附註b)	3,556	14,318	(17,874)	-	-	-	-	-	-	-	-	-
在轉換可換股債券時從可換股債券負債轉撥至股份溢價	-	174,065	-	-	-	-	-	-	-	174,065	-	174,065
少數股東資本注資	-	-	-	-	-	-	-	-	-	-	201,407	201,407
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減少	-	-	-	-	-	-	-	-	-	-	(15,144)	(15,144)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	(38,512)	(38,512)
確認以股權支付之股份形式付款	-	-	-	30,317	-	-	-	-	-	30,317	-	30,317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c)	-	-	-	-	-	4,699	-	-	(4,699)	-	-	-
於2006年6月30日	99,375	1,388,648	28,225	30,317	1,167	75,380	19,745	21,528	1,025,538	2,689,923	716,256	3,406,179

附註：

- 於2005年2月28日、2005年6月10日及2005年6月22日，因行使購股權而分別發行11,637,500股、6,525,000股及3,950,000股普通股。股份以每股普通股行使價2.265港元發行。2005年2月28日、2005年6月10日及2005年6月22日之收市價分別為4.325港元、5.35港元及5.4港元。
- 期內，因多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份而已發行33,544,820股。該等股份以每股換股價5.4375港元發行。該等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之地位完全相同。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在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法定儲備為不可分派之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附註	2006 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5 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44,839	96,077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58,361)	(367,552)
投資於合資公司之已付按金減少	179,682	—
收購經營權	(69,990)	—
收購業務之淨現金流入	22,885	—
收購附屬公司	—	(31,60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1,610)	(9,50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	(35,7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086	394
墊支聯營公司款項	(26,000)	—
墊支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69,000)	—
其他投資活動	2,294	2,37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506,014)	(441,674)
融資活動		
少數股東注資	96,657	3,964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38,512)	(13,378)
新增銀行貸款	878,000	668,800
償還銀行貸款	(567,315)	(388,243)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162,963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53,091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531,793	324,234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 (減少)	170,618	(21,36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621,092	911,53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1,791,710	890,1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餘額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91,710	890,17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礎編製而成，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則除外，該等物業及金融工具按適當情況以公平價值或重估款額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2005年12月1日或2006年1月1日或該等日期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概無需要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⁴

¹ 於200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06年3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06年5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06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會計政策：

客戶基礎

客戶基礎指收購第三方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多個城市建立的客戶基礎的代價。客戶基礎以各自之業務經營期限作攤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乃主要以業務分類呈報其分類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時將業務分類為燃氣接駁、管道燃氣銷售、瓶裝液化石油氣分銷及燃氣器具銷售四大類。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83,036	696,170	129,529	41,427	1,450,162
業績	433,945	146,608	3,026	9,053	592,632
未分配其他收入					35,588
未分配企業開支					(373,065)
					255,15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38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4,154
財務費用					(69,993)
除稅前溢利					202,704
稅項					(25,752)
期內溢利					176,9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額	410,962	333,228	91,566	17,845	853,601
業績	283,422	62,490	4,039	1,768	351,719
未分配其他收入					26,941
未分配企業開支					(184,206)
					194,4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5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80
財務費用					(34,504)
除稅前溢利					159,372
稅項					(8,347)
期內溢利					151,0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6 年 人民幣千元	2005 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收入包括：		
於附屬公司權益攤薄之收益 (附註 23)	15,144	—
收購之折讓 (附註 10(c))	—	10,898
補貼收入 (附註 a)	—	16,510
外幣換算收益	88	—
獎勵補貼 (附註 b)	5,837	1,917
汽車燃料管道改裝收入	3,040	—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物業之收入	2,119	1,88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613	2,377
雜項銷售	5,216	6,322
管道傳輸收入	104	670
修理及保養收入	1,996	1,005

附註：

- a. 根據中國有關政府機構於 2004 年 1 月 5 日發出之補償通知，本公司附屬公司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長沙新奧」）有權獲得政府機關每年發放補貼，以補助其煤氣業務，自 2003 年 9 月生效。

於 2005 年，長沙新奧獲得人民幣 15,400,000 元之補貼收入。

期內，由於煤氣業務已終止，長沙新奧不再獲得補貼。

- b. 此數額乃中國有關政府機關獎勵外資企業把附屬公司之利潤再投資而給予之部分所得稅退稅以及其他獎勵補助。該等獎勵補助已於期內獲得有關批准時記錄。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6 年 人民幣千元	2005 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計入)：		
存貨撥備	—	8,121
經營權攤銷 (包括在其他開支內)	4,655	264
預繳租賃付款攤銷	2,742	2,1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460	52,3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171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稅項 (包括在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內)	71	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6. 稅項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投入運作後錄得溢利年度起計首兩年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其後三年可獲50%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務寬減。寬減期間之已寬減稅率介乎7.5%至16.5%。於期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已計及此等稅務優惠而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收入並非源自亦非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7. 股息

期內並無派付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2005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135,853	116,703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於可換股債券之權益	6,552	10,001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142,405	126,704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19,001,474	876,349,309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1,137,226	7,354,167
— 可換股債券	71,747,951	101,149,425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1,886,651	984,852,901

下表概述上期收購之資產及負債暫定價值之公平價值調整對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利 (分)	攤薄每股盈利 (分)
調整前呈報數字	12.6	12.3
因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之調整(附註22)	0.7	0.6
經重列	13.3	1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變動

期內，本集團購買了總成本約人民幣 796,614,000 元（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人民幣 361,610,000 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出售了賬面值人民幣 7,257,000 元之廠房及機器，所得款項為人民幣 4,086,000 元，因此出售虧損為人民幣 3,171,000 元。

期內並無進行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價值重估。估值已由與本集團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卓德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前稱「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進行。董事認為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之賬面金額與當日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別。

於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並無投資物業變動。於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人民幣 65,641,000 元之投資物業由土地及樓宇轉撥，轉撥當日人民幣 2,985,000 元之重估盈餘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10. 商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本		
於 2005 年 1 月 1 日		88,824
撇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前之累計攤銷		(9,272)
因以下項目而產生：		
收購附屬公司		
— 之前呈列	58,877	
— 公平價值調整 (附註 a 及 c)	(14,397)	
		44,480
收購業務		
— 之前呈列	9,567	
— 公平價值調整 (附註 b)	(810)	
		8,757
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經重列		132,789
因以下項目而產生：		
收購業務 (附註 d 及附註 23)		45,377
註銷附屬公司撇賬		(61)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		178,105
攤銷		
於 2005 年 1 月 1 日		9,272
撇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前之累計攤銷		(9,272)
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6 年 6 月 30 日		—
賬面值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		178,105
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		132,78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0. 商譽 (續)

附註：

於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若干附屬公司及業務，其被收購之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當時為暫定的。期內，本集團參照估值報告就分別於2005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27日收購之長沙星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杭州蕭山管道燃氣有限公司，及於2005年3月18日成立之台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可辨識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公平價值作出調整。於收購日之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之調整已假設自收購日起以初始會計處理。因此，於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附屬公司及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分別減少人民幣14,397,000元及人民幣810,000元。

完成初始會計處理後，於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溢利增加人民幣10,898,000元，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價值淨值高於長沙星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成本之權益。

(a) 收購杭州蕭山管道燃氣有限公司95%註冊資本所得之資產及負債暫定公平價值之調整如下：

	之前呈列之 暫定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其後對之前 公平價值之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之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商譽	38,816	(1,900)	36,916
客戶基礎	—	1,900	1,900

(b) 注入台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暫定公平價值之調整如下：

	之前呈列之 暫定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其後對之前 公平價值之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之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商譽	3,682	(810)	2,872
客戶基礎	—	810	8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10. 商譽 (續)

附註：(續)

(c) 於 2005 年 6 月 30 日收購長沙星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85% 註冊資本所得之資產及負債暫定公平價值之調整如下：

	之前呈列之 暫定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其後對之前 公平價值之調整 人民幣千元	調整後 之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收購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98	—	9,898
預繳租賃付款	2,700	—	2,700
經營權	—	41,000	41,000
客戶基礎	—	80	80
存貨	86	—	86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00	—	6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42	—	2,142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93)	—	(693)
應付稅項	(23)	—	(23)
遞延稅項	—	(13,556)	(13,556)
	14,710	27,524	42,234
少數股東應佔	(2,207)	(4,129)	(6,336)
收購產生之商譽	12,497	(12,497)	—
本集團於收購方之可辨識 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價值 淨值高於成本之權益 (「收購之折讓」)	—	(10,898)	(10,898)
總代價	25,000	—	25,000

(d) 期內，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本集團持有 90% 註冊資本之現有附屬公司) 之少數股東無代價注入其液化石油氣業務有關之資產及負債。完成注資後，本集團確認金額人民幣 45,377,000 元之商譽 (附註 23)。

11. 經營權

期內，根據一項合資合同之條款，本集團及中國合資夥伴以現金注資於一家新成立之附屬公司，即泉州市燃氣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其註冊資本 60%。除按本集團持有註冊資本比例之現金注資外，本集團亦就投資於該附屬公司之權利支付額外成本人民幣 69,990,000 元予中國政府。支付之金額為泉州市之經營權，以經營期限 29 年作攤銷。

此外，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經營權的暫定公平價值人民幣 116,000,000 元於少數股東於本期間注入有關煤氣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時確認 (附註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2. 客戶基礎

期內，於少數股東注入有關煤氣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時確認人民幣26,400,000元之客戶基礎（附註23）。

13.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期內，本集團已投資約人民幣3,000,000元於一家新成立之聯營公司，即長沙市鑫能車用燃氣有限公司。此投資乃根據本集團之資本注資比例而作出。

期內，本集團亦已收購若干聯營公司。新收購之聯營公司分別為咸陽市天然氣總公司之40%、新能化工有限公司*15%及上海九環汽車天然氣發展有限公司40%，代價分別為人民幣69,473,000元、人民幣23,676,000元及人民幣9,022,000元。

* 本集團持有新能化工有限公司15%權益，有權在合共11名董事中委任2名董事。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對此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此實體被厘定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14. 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年息6.12%及須於2008年償還。期內，本集團墊支人民幣26,000,000元予該聯營公司。

期內，本集團代一共同控制實體墊付人民幣69,000,000元。結餘並無抵押，年息6.12%及須於2009年償還。

1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乎60至90天。

	於200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	---------------------------

下列為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0至3個月	182,851	179,424
4至6個月	31,668	32,788
7至9個月	85,253	53,359
10至12個月	20,132	18,287
1年以上	15,735	3,618
應收款項	335,639	287,476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6,984	291,947
	742,623	579,4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6.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0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下列為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0至3個月	269,155	213,772
4至6個月	52,907	64,340
7至9個月	78,074	17,364
10至12個月	11,137	16,378
1年以上	51,949	35,838
應付款項	463,222	347,692
客戶預付款項	353,665	216,3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187	165,831
	1,017,074	729,904

17.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期內，本集團取得人民幣878,000,000元（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668,800,000元）之新批銀行及其他貸款，並已償還人民幣567,315,000元（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388,243,000元）。該等貸款乃以年利率4.7%至6.12%計息。貸款所得款項乃用作本集團資本性支出及一般營運資金。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部分資產用作銀行給予貸款之抵押，賬面淨值人民幣79,144,000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幣88,209,000元）。

1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法定：		
於2006年1月1日及2006年6月30日	3,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06年1月1日	904,233,560	90,423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33,544,820	3,355
於2006年6月30日	937,778,380	93,778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報表中呈列：		
於2006年1月1日		95,81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3,556
於2006年6月30日		99,37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9. 可換股債券

於2004年11月15日，本公司發行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為55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83,000,000元），扣除發行成本15,79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743,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為534,20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66,257,000元）。除非可換股債券已於過往被贖回、轉換或購回並註銷，否則可換股債券將於2009年11月15日按本金金額106.43%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於2004年12月15日至2009年11月15日期間按換股價5.4375港元轉換成本公司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惟須就進一步發行股份或其他攤薄事項予以調整。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98）。發行可換股債券的詳情已於本公司2004年10月26日及2004年11月29日的公告披露。

期內，若干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將可換股債券轉換成股份，因而發行了33,544,820股股份。因此，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金額已減少182,4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89,696,000元）。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債券持有人將有權選擇要求本公司於2007年5月15日以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103.16%贖回全部或部份可換股債券。董事認為以本公司現時的市場股份價格計算，該權利的公平價值並不重大。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可於2007年5月15日起計至到期日期前任何時候以可換股債券的認購協議所界定的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全部（而非部份）可換股債券，惟必須符合以下先決條件：(i) 於30個連續交易日內，任何20個交易日每日股份收市價至少為於該每個交易日有效之換股價130%，而該30個交易日期之最後一日須為遞交贖回通知日期前的5個交易日內或(ii) 至少90%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金額已經轉換、贖回或購回並註銷。董事認為該權利的公平價值並不重大。

20. 擔保票據

於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擔保票據，該等票據為無抵押、無條件及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不可撤銷地作出擔保。

擔保票據以美元計價，固定年利率7.375%，並於2012年8月到期。

根據擔保票據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有權於票據到期前隨時或不時以票據本金金額的100%的金額，另加適用溢價及截至該贖回日期止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票據。董事認為該權利之公平價值將不會重大。

21. 資本承擔

	於200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中關於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性支出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3,804	15,227
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之資本承擔		
— 已訂約但未撥備	58,379	161,390
	102,183	176,6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2. 其後對公平價值之調整

於收購日之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之調整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之影響概述如下：

	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原來呈列)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2005 年 12 月 31 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商譽	147,996	(15,207)	132,789
經營權	14,620	39,861	54,481
客戶基礎	—	2,790	2,790
遞延稅項	(8,398)	(13,180)	(21,578)
對資產及負債的總影響		14,264	
累積溢利	888,747	5,637	894,384
少數股東權益	518,779	8,627	527,406
對股權之總影響		14,264	

上述公平價值調整對前期業績的影響如下：

	2005 年 人民幣千元
因收購折讓而增加之其他收入	10,898
期內增加之溢利	10,898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993
少數股東權益	4,905
	10,898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0.7 分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0.6 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23. 對附屬公司之額外資本注資

如附註10(d)所述，於中國之現有附屬公司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少數股東於2006年1月1日無代價注入其有關液化石油氣業務之資產及負債。

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如下：

	合併前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586	(9,497)	92,089
可供出售投資	6,535	—	6,535
存貨	901	—	9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75	—	1,97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8,330	(12,214)	46,116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1,510)	(20,309)	(61,819)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136,216)	—	(136,216)
	(8,399)	(42,020)	(50,419)
少數股東權益			5,042
已確認商譽			45,377
總代價			—
就此交易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975

收購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是預期於中國湛江地區將液化石油氣業務轉換為天然氣業務及額外燃氣業務覆蓋範圍而產生之盈利能力。由於中國的天然氣業務有進入壁壘，董事認為該進入壁壘使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能壟斷市場並取得穩定的未來現金流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3. 對附屬公司之額外資本注資（續）

期內，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之註冊資本由人民幣 130,000,000 元增至人民幣 300,000,000 元。額外注入之資本人民幣 170,000,000 元由本集團及少數股東分別注入人民幣 89,000,000 元及人民幣 81,000,000 元。本集團以現金注資於附屬公司而少數股東以現金及其煤氣業務有關之非現金資產及負債注資於附屬公司。於額外注資後，本集團於此附屬公司之權益從 70% 減少至 60%。

少數股東於期內額外注資之人民幣 81,000,000 元資產及負債之暫定公平價值及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由 70% 攤薄至 60% 之收益如下：

	合併前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6,164	—	246,164
經營權	20,107	95,893	116,000
客戶基礎	—	26,400	26,400
可供出售投資	360	(101)	259
存貨	103,081	(12,199)	90,882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6,040	(43,901)	42,1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762	1,148	20,91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74,514)	—	(274,514)
銀行貸款	(120,000)	—	(120,000)
遞延稅項	—	(38,448)	(38,448)
	81,000	28,792	109,792
少數股東權益			(43,917)
攤薄之收益			(15,144)
總代價			50,731
就此交易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10

收購之業務於期內為本集團帶來人民幣 62,262,000 元之營業額及為本集團之盈利帶來人民幣 1,783,000 元之稅前利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4. 購股權

本公司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董事設有購股權計劃，本期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期初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1,700,000
期內授出之購股權	57,700,000
期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59,400,000

於本期內，購股權於 2006 年 3 月 15 日授出。緊接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 6.2 港元。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價值為每股 1.4 港元。

計算購股權公平價值時假設股價及行使價均為 6.65 港元，購股權之預期年期為三年，有關提早行使之預測已計入二項式模式內，波幅為 33%，預期股息率為 1.5%，無風險利率為 4.8%。

購股權公平價值採用二項式模式估計，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價值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按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所差異。

50% 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 6 個月後行使，其餘 50% 可於授出日期 24 個月後至授出日期 10 年內行使。

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確認總額為人民幣 30,317,000 元之開支。

25. 資本承擔

期內，本集團為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取得貸款額度而向銀行提供額度人民幣 37,000,000 元擔保，而於之前年度為該共同控制實體取得貸款額度而向銀行提供之人民幣 17,000,000 元擔保已於償還貸款後解除。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為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取得貸款額度而共向銀行分別提供額度人民幣 40,000,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40,000,000 元）及人民幣 66,500,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46,500,000 元）之擔保，其中人民幣 33,460,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40,000,000 元）及人民幣 66,500,000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7,000,000 元）之擔保已分別被使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6.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交易性質	關連人士名稱	2006 年 人民幣千元	2005 年 人民幣千元
向關連人士提供燃氣接駁服務	廊坊新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69	3,732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413	68
		682	3,800
向少數股東提供燃氣接駁服務	北京市昌平市政經濟發展總公司	—	5
向關連人士銷售燃氣	安瑞科（蚌埠）壓縮機有限公司	29	44
	新奧集團艾力楓社酒店有限公司	651	588
	廊坊新奧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	4,439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3	145
	廊坊新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36
	石家莊安瑞科氣體機械有限公司	14	—
		757	5,252
向少數股東銷售燃氣	蘭溪東昇能源有限公司	4	—
向聯營公司銷售燃氣	東莞新奧莞樟燃氣有限公司	2,070	136
向共同控制實體銷售燃氣	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1,027	2,439
向共同控制實體購買燃氣	鹿泉富新燃氣有限公司	2,721	—
	鹽城新奧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	14,361	10,243
		17,082	10,243
向聯營公司購買燃氣	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2,884	—
向共同控制實體銷售材料	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815	1,458
	湖州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38	321
	湖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	—
	鹿泉富新燃氣有限公司	343	—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2,896	—
		5,193	1,779
向聯營公司銷售材料	東莞厚街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4,761	—
	東莞新奧莞樟燃氣有限公司	4	—
		4,76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26. 關連人士交易（續）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交易性質	關連人士名稱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2005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予關連人士	廊坊新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165	165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869	869
	Enric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158	—
		1,192	1,034
向少數股東租賃物業	海寧萬通燃氣有限公司	25	75
	海寧民泰煤氣有限公司	60	210
		85	285
關連人士提供管理服務	廊坊新奧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	691
	新奧集團艾力楓社酒店有限公司	793	—
		793	691
向關連人士購買壓縮天然氣運輸車拖架、調壓及燃氣設備	石家莊安瑞科氣體機械有限公司	4,332	33,650
	安瑞科（蚌埠）壓縮機有限公司	6,091	2,040
	安瑞科（廊坊）能源裝備集成有限公司	780	12,100
	新奧集團石家莊化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60
		11,203	47,850
向關連人士購買壓縮天然氣運輸車拖架、調壓及燃氣設備的按金	石家莊安瑞科氣體機械有限公司	11,587	—
	安瑞科（廊坊）能源裝備有限公司	20,980	—
		32,567	—
關連人士提供裝修服務	廊坊新奧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3,240	—
向關連人士購買服務的按金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3	—
向共同控制實體購買服務的按金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411	—
向關連人士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81	—
捐款予關連人士(i)	新奧慈善基金會	4,000	—
來自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利息(ii)	鹽城新奧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	53	—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1,806	—
		1,85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6. 關連人士交易（續）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交易性質	關連人士名稱	2006 年 人民幣千元	2005 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聯營公司之貸款利息(ii)	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2,290	—
向共同控制實體提供燃氣運輸服務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737	—
	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5,131	—
		15,868	—
向聯營公司提供燃氣運輸服務	東莞新奧莞樟燃氣有限公司	2,378	—
向少數股東購買資產	常州武進燃氣有限公司	—	706
代少數股東付款(iii)	湛江市燃氣集團公司	3,635	—
少數股東提供建築服務	汕頭市澄海燃氣建設有限公司	1,457	—
墊付貸款予聯營公司(ii)	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26,000	—
墊付貸款予共同控制實體(ii)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69,000	—
為聯營公司獲授貸款額度 向銀行提供擔保	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	40,000
為共同控制實體獲授貸款額度 向銀行提供擔保	煙台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37,000	26,500

除以上指出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外，其餘關連人士皆由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董事王玉鎖先生控制。

附註：

- (i) 新奧慈善基金會為非牟利機構，法定代表人為王先生。
- (ii) 墊付之貸款為無抵押、附帶息率為現行市場息率、及須根據協議條款償還。
- (iii) 代少數股東支付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此外，於期內本公司之董事獲授 39,500,000 股購股權。購股權之詳情於附註 24 批露。期內，人民幣 20,754,000 元（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無）之有關授予董事購股權之股份形式付款開支及人民幣 2,839,000 元（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人民幣 2,688,000 元）之其他短期利益已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7. 結算日後事項

於 2006 年 7 月及 8 月，持有面值 13,190,000 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3,578,000 元）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向本公司遞交換股通知。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按換股價每股 5.4375 港元發行 2,425,746 股每股 0.1 港元的股份予該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該等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的地位完全相同。換股後，公司的已發行總股本增加至 940,204,126 股股份。

此外，在 2006 年 6 月 30 日以後，本集團於中國成立若干公司。投資的詳情概述如下：

公司名稱	本集團投入之資金	本集團持有之註冊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範圍
來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1,900,000 美元	95%	管道燃氣銷售
來安新奧燃氣工程有限公司	570,000 美元	95%	投資於管道燃氣基礎設施
烟台牟平新奧天然氣加氣有限公司	人民幣 5,600,000 元	58%	營運及建造車用氣站
巢湖新奧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540,000 美元	100%	提供車用燃氣，改裝及修理車輛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或淡倉

於2006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權	股份及	約佔本公司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的相關	相關股份	已發行總股本
						股份權益	總權益	百分比
王玉鎖先生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2,594,000 （附註2）	339,275,000 （附註1）	—	341,869,000	700,000 （附註3）	342,569,000	36.53%
趙寶菊女士 （「趙女士」）	配偶權益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339,275,000 （附註1）	2,594,000 （附註2）	341,869,000	700,000 （附註3）	342,569,000	36.53%
楊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8,000,000	8,000,000	0.85%
陳加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6,500,000	6,500,000	0.69%
趙金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6,500,000	6,500,000	0.69%
喬利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6,500,000	6,500,000	0.69%
于建潮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6,500,000	6,500,000	0.69%
張葉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5,700,000	5,700,000	0.61%
鄭則鏗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800,000	800,000	0.09%

附註：

1. 所指之兩項339,275,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王先生持有的股份權益。
3.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由本公司授予王先生的購股權權益。

其他資料

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標題「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內。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6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並無記錄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若干董事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名稱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附註2)	於2006年	於2006年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王先生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700,000 (附註3)	–	700,000	0.07%
趙女士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700,000 (附註3)	–	700,000	0.07%
楊宇先生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1,000,000		8,000,000	0.85%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3,500,000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500,000		
陳加成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	3,250,000	6,500,000	0.69%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趙金峰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	3,250,000	6,500,000	0.69%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喬利民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	3,250,000	6,500,000	0.69%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于建潮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	3,250,000	6,500,000	0.69%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3,250,000		
張葉生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	2,850,000	5,700,000	0.61%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2,850,000		
鄭則鏗先生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	400,000	800,000	0.09%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400,000		
合共				1,700,000	39,500,000	41,200,000	

其他資料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乃由獲授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2. 期內購股權獲授日期前一天的股份收市價為 6.200 港元。
3.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由本公司授予王先生的購股權權益。

購股權的每股公平價值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的配偶或未滿 18 歲的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主要股東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之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記錄均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權	股份及 相關股份 總權益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的相關 股份權益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2,594,000 (附註 2)	339,275,000 (附註 1)	—	341,869,000	700,000 (附註 3)	342,569,000 (L)	36.53%
趙女士	配偶權益及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	339,275,000 (附註 1)	2,594,000 (附註 2)	341,869,000	700,000 (附註 3)	342,569,000 (L)	36.53%
新奧國際 (前稱 Easywin Enterpris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	339,275,000 (附註 1)	—	339,275,000	—	339,275,000 (L)	36.18%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	91,587,000	—	91,587,000	—	91,587,000 (L)	9.77%

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	身份	個人權益	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權	股份及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的相關 股份權益	相關股份 總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投資經理及 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	62,191,805	—	62,191,805	—	62,191,805 (L) (包括 19,969,644 (P))	6.63%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	投資經理	—	49,779,768 (附註4)	—	49,779,768	—	49,779,768 (L)	5.31%
John Zwaanstra 先生	於受控公司 之權益	—	49,779,768 (附註4)	—	49,779,768	—	49,779,768 (L)	5.31%

附註：

1. 所指之三項 339,275,000 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 50% 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王先生持有的股份權益。
3.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由本公司授予王先生的購股權權益。
4. 所指之兩項 49,779,768 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td. 持有，而該公司的身份為投資經理，由 John Zwaanstra 先生實益擁有 100% 權益。
5. (L) 指好倉，(P) 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除本節所披露的股東外，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 5% 或以上的投票權，並可實際指令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 2002 年 5 月 21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02 年計劃」）。

下表披露期內僱員（包括董事）根據該 2002 年計劃持有公司購股權及其變動之詳情：

獲授人士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附註2)	於 2006 年	於 2006 年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1 月 1 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6 月 30 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董事	14.02.2003	15.02.2005 - 14.02.2013	2.265	1,700,000		4.39%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19,750,000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19,750,000	
僱員	15.03.2006	16.09.2006 - 15.03.2016	6.650		9,100,000	1.94%
	15.03.2006	16.03.2008 - 15.03.2016	6.650		9,100,000	
合共				1,700,000	57,700,000	6.33%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乃由獲授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2. 期內購股權獲授日期前一天的股份收市價為 6.200 港元。

期內，並無購股權失效或被註銷。

購股權的每股公平價值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購買、售出或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 2001 年 3 月 28 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了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於 2006 年 9 月舉行會議，審閱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準則》第 700 號「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並於審閱後發出無重大修訂審閱報告。

其他資料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於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期內，所有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貸款協議對控股股東所加的特定責任

本公司已簽訂一項貸款協議，協議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先生及趙女士須於貸款協議期間（自 2004 年 5 月 18 日起 5 年）維持彼等持有本公司權益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 35%。有關的貸款總額為 25,000,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199,890,000 元）。

競爭利益

期內，並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於現在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利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06 年 9 月 20 日



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Rooms 3101-03, 31/F., Tower 1, Lippo Centre,
No.89 Queensway, Hong Kong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期31樓3101-03室

Tel 電話	(852) 2528 5666
Fax 傳真	(852) 2865 7204
Website 網址	www.xinaogas.com
E-mail 電子郵箱	xinao@xinaogas.com